

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连云港卫生健康委员会 文件

连市监〔2022〕217号

关于表扬 2021 年度全市医疗机构药品 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/事件监测 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通知

各相关医疗机构：

2021 年，在各单位的共同努力下，我市医疗机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/事件监测工作取得了较好成绩。为表扬先进，促进药械化不良反应/事件监测工作再上新台阶，经研究，决定对 2021 年医疗机构药械化不良反应/事件监测工作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予以表扬。

希望受到表扬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，再接再厉，积极进取，扎实开展本单位的药械化不良反应/事件监测工作。全市各相关单

位和工作人员要以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榜样，不断推进我市药械不良反应/事件监测工作深入开展，为保障人民用药用械安全做出更大的贡献。

附件：2021 年度医疗机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/事件
监测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

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连云港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2年8月10日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2021 年度医疗机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/事件监测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

2021 年度医疗机构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先进集体

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

连云港市中医院

2021 年度医疗机构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工作先进集体

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

连云港市第二人民医院

2021 年度医疗机构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先进个人

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

刘 茹 相日红 马 宁

连云港市第二人民医院

张会珍 吴 红 刘 艳

连云港市妇幼保健院

巫剑峰 王玉霞 陈海霞

连云港市第四人民医院

董方亮 刘后春 杨海东

连云港市中医院

宋媛媛 孔凡平 马 瑞

连云港市东方医院

李 严 孙 楠 孙严慧

东海县人民医院

魏玲玲

安峰中心卫生院

陈启玲

灌云县人民医院

徐婷婷

灌云县精神病防治院

郭 松

灌南县第一人民医院

王兆凡

灌南县人民医院	王 炜
赣榆区人民医院	黄 帅
赣榆瑞慈医院	于恒峰
新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陈 南
连云港花果山卫生院	胡维栋
连云区云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王 倩
连云区墟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范 利

2021 年度医疗机构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工作先进个人

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	候毓杰	杨 萍
连云港市第二人民医院	蒋贤涛	侯 杰
连云港市妇幼保健院	龙驭云	郭 峰
连云港市第四人民医院	刘骏杰	侍 羽
连云港市中医院	辛 浩	徐加红
连云港市东方医院	马秀敏	钱 元
东海县中医院	侍文君	
石榴街道卫生院	相利娟	
灌云县人民医院	徐学梅	
灌云县中医院	杨海星	
灌南县人民医院	周 俊	
灌南县第一人民医院	王刘钢	
赣榆区中医院	刁 婷	
赣榆区宋庄镇卫生院	江 姗	
连云港海州卫生服务中心	沈红燕	

连云港市新浦皮肤病专科 马永梅

连云区墟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韦迎春

连云区连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董艳红

2021年度医疗机构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先进个人

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王婷婷

连云港长寿医院 王丽丽

东海县牛山张正乾皮肤科诊所 孙西道

灌云仁济医院 朱少军

灌南县人民医院 张莹莹

赣榆区海头中心卫生院 朱倩

连云区高公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于笑